

朝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关于聘任第二届朝阳市政府督学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单位）：

根据《教育督导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等有关规定，结合《中共朝阳市委办公室 朝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朝阳市《贯彻落实《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若干措施》实施办法》有关要求，按照推荐审核和直接考核聘任的原则，经各县（市）区、市直有关部门、学校推荐，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审定并公示，决定聘任丁国胜等 33 名同志为市政府督学（32 人为推荐审核，1 人为直接考核聘任），聘期三年，特此通知。

- 附件：1. 朝阳市第二届市政府督学名单
2. 朝阳市政府督学职责和权力

朝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辽宁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各县（市）区教育局、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朝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拟文 2023 年 11 月 8 日印发

附件 1

朝阳市第二届市政府督学名单

(33 名, 按姓氏笔划排序)

丁国胜 朝阳县教育局教育督导室主任
马银平 北票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上届市政府督学
王 华 凌源市宋杖子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王佳音 朝阳市第四中学工会主席 上届市政府督学
冯继轩 朝阳市工程技术学校 副校长
史显龙 龙城区九年一贯制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
米 佳 朝阳市教育局发展规划与财务审计科科长
刘 利 双塔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刘鹏程 建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办公室主任
李铁松 朝阳市第一高级中学党委书记 省教育厅评估专家
李芊润 朝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科员
季玲玲 北票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陈中华 朝阳市教育局副局长
陈丽然 共青团朝阳市委副书记
陈淑娟 原朝阳市三中教育联盟三中校区党总支书记、副校长
陈丽娜 朝阳市财经学校教师
陈向东 凌源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副主任
张 莉 建平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主任
张玉华 朝阳县教育局关工委副主任 上届市政府督学
张 琪 龙城区八里堡小学教师 省政府特约教育督导员

张雨霞 喀左县第五小学党支部书记
国 光 喀左县第二小学党支部书记
周志军 朝阳县高中中等教育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侯 洋 朝阳市第五中学副校长
徐亚飞 朝阳市财政局教科文科科长
索景利 龙城区长江路小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梁 影 朝阳市一中教育联盟二中校区教师
盖淑艳 朝阳市教育幼儿园副园长
曹聪聪 朝阳市一中教育联盟一中校区工会主席
曹 阳 朝阳市财经学校党委书记
程希印 原朝阳市教育局一级调研员
韩 杰 朝阳市教师进修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
魏显彦 双塔区教育局副局长

附件 2

朝阳市政府督学职责和权力

根据教育部《督学管理暂行办法》和辽宁省《督学聘任与管理暂行办法》，市政府督学受教育督导机构指派，履行以下职责：

（一）参加教育督导机构组织的各项教育督导评估、检查和调研工作；

（二）认真履行教育督导机构安排的督学工作职责，督促指导学校认真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执行课程计划，遵循教育规律，全面提高办学质量和水平；

（三）对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有关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撰写教育督导报告或专项调研报告；

（四）对师生或群众反映的教育热点、难点等重大问题实施督导，参与教育决策咨询和教育督导文件的制定；

（五）认真学习教育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接受教育督导岗前培训和岗位培训；

（六）完成教育督导机构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政府督学受教育督导机构指派，实施教育督导时可行使以下权力：

（一）就督导事项有关问题进入相关部门和学校开展调查；

（二）查阅、复制与督导事项有关的文件、材料；

（三）要求被督导单位就督导事项有关问题作出说明；

（四）采取约谈有关负责人等方式督促问题整改落实；

（五）对被督导单位的整改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市政府督学开展教育督导工作，须向被督导单位出示督学证。